

辜汪會談與島國台灣

■陳隆志／紐約法學院法學教授、新世紀文教基金會董事長

海基會董事長辜振甫將於10月14至19日前往中國，與中國國家主席江澤民及海協會會長汪道涵進行會晤協商。在台灣、中國停止對話三年後，這次辜汪會談象徵雙方重開正式協商管道，備受國際社會矚目。台灣、中國之間有許多經貿、交通上的實質議題需要溝通合作，因此對於兩國間的良性互動，我們當然是樂觀其成。但是，中國是台灣目前所面對最有侵略野心的國家，我們對於這次辜汪會談不得不特別謹慎關心。

雙方會談的內容，現階段應該以事務性協商為主，在中國不能以平等尊重對待我國，不放棄武力攻打台灣之際，自然不能也不宜跳到政治談判層面。否則就不免給外界招降、誘降、求和的軟骨印象。我認為既然時機還未成熟，與其言不及義，不如不要勉強去談，以免危害台灣的安全與權益。

這次辜汪會談，儀式意義大過實質的意義，我們雖不必悲觀看待，但也不能賦予過高的政治意義或期待。台灣與會代表要事先做好心理建設，堅定清楚表明台灣的民意：台灣政府與人民都承認中華人民共

和國是一個國家，中國也應該要承認台灣是一個國家的政治現實，尊重台灣的國家主權，以平等地位，誠心誠意從事良性交流協商。台灣人民不可能接受中國一國兩制、一國多制的做法，也不會容許中國在會談中對我國的刻意矮化，更不會屈服在武力威脅下。

島國台灣的代表必須是能代表人民意志，維護國家利益，誠懇穩重又不奉承失態的人來擔任。假使中國不尊重台灣是一個國家，硬硬要我方接受「一個中國」、「台灣是中國的一部份」的鴨霸論調，台灣代表應有立即終止談判的準備與勇氣。

總之，在平等互惠、互相尊重的前提下，促進兩國良性互動，是值得期待的。但是，外交是內政的延長，在對方仍不承認、不尊重台灣的主權，以台灣的主權為談判標的之情況下，台灣內部更要凝聚共識，堅定台灣是主權獨立國家的立場，再來務實地討論台灣、中國的交流與合作，這場辜汪會談才能帶來雙贏互利的結果。（本文刊載於1998年10月14日自由時報新世紀智庫評論。）

◎